

御  
撰  
良  
料  
用  
編

中国文献珍本丛书

御倭史料汇编（一）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全国图书馆文献缩微复制中心

## 御倭史料汇编影印前言

倭，日本之古称。十四世纪日本南北朝时，在混战中失败的武士，流为海盗，进行走私、抢劫，史称倭寇。明朝与朝鲜的“李朝”政府都因此大力加强海防。

明代倭患始自洪武二年（一六三九），当时在战争中失意的武士常到中国沿海武装掠夺、骚扰。永乐十七年（一四一九），明总兵刘江大破倭寇于望海埚，倭寇之势从此渐衰；十五世纪后期，日本进入战国时代，一部分封建地主与寺院大地主支持海盗活动，倭寇又趋活跃；十六世纪中叶时最为猖獗，江、浙、闽受害最烈，山东、广东也遭波及，沿海军民血战多年，到十六世纪六十年代中期才逐渐解决。

《御倭史料汇编》收录了有关倭患方面的史料七种：《倭志》、《御倭军事条款》、《倭情考略》、《嘉靖东南平倭通录》、《倭患考原》、《皇明驭倭录》、《经略御倭奏议》。这些史料真实的反映了沿海民众受倭寇劫掠、残害的详细情况和明朝军队、民众及军民联合力战抗倭的史实，以及与倭患相关的诏令、奏议等。资料丰富，史料翔实，是研究明史，尤其是倭寇入侵及抗倭御倭史不可多得的宝贵资料。

《倭志》，明王世贞撰，明抄本。简略介绍了日本的地理位置、与明朝往来情况及倭寇犯境的来龙去脉。

《御倭军事条款》，明刻本。此书为御倭行军的条例，详细记述了御倭军队的编制、各字号军哨位的定制、军符、军门号令、行军号令及对违纪者的处罚方法等。书前有罗振常题识。《倭情考略》，明郭光复撰，明刻本。郭光复，武昌人，官扬州知府。扬州当江海之卫，

历被倭患；光复以为必得其情，始可筹备御之术，因考次所闻，撰此书。书中介绍了倭国事略、倭患、倭术、倭语、倭好、倭船。目的是“知倭者，知其状，知其术，知其嗜好，可以饵；知其语言，可以谋。则倭情得矣。”

《嘉靖东南平倭通录》，明徐学聚撰，明抄本。徐学聚，浙江兰溪人，万历进士。官至副都御史，巡抚福建，著有《明朝典汇》等。柳诒徵跋云：“是书故明徐学聚所辑国朝典汇中之日本一篇，典汇载倭寇事起洪武初，兹本标题嘉靖平倭通录径自朱纨事起”。朱纨，长洲人，字子纯，号秋崖，正德进士。嘉靖二十六年（一五四七）提督浙闽海防军务，巡抚浙江；为平定倭患，革渡船，严保甲；疏言“倭寇乱源在浙闽大姓”，因而遭闽浙籍官僚攻击，革职按问，愤而作绝命词，服毒自杀。书中辑录嘉靖三十一年四月至四十三年三月间东南浙闽一带倭患情况，后附隆庆二年广东平倭及徐学聚《国朝典汇》一百六十九卷（兵部三十三）所载洪武二年至嘉靖二十七年与日本国往来事宜，“以昭其全”。

《倭患考原》，明黄侯卿撰，清抄本。黄侯卿，闽人。嘉靖间福建濒海尝被倭患，侯卿推其致祸之由，著此书。该书以年为序，记录了洪武二年至万历四年间与日本国之往来及东南沿海的倭患情况，书后附恤援朝鲜倭患考、倭俗考。《恤援朝鲜倭患考》，记述万历年间的日本对朝鲜的侵略及明朝于万历二十年派兵部右侍郎宋应昌、总兵李如松，二十五年派兵部尚书邢玠二次率军出兵援朝，中朝军队大败倭寇的始末。

《皇明驭倭录》，又名《驭倭录》。明王士骐纂，明刻本。辑录了洪武二年（一三六九）至隆庆六年（一五七二）间有关倭寇的诏令、奏议、纪事，列为编年，对嘉靖时倭寇始末记载甚详。但取材限于“国史”，又不载年月，是其缺陷。附编收录了史书、典籍中对日本国的记述。

《经略御倭奏议》，明邢玠著，明刻本。邢玠，山东益都人，隆庆进士，累官至兵部尚书。

万历二十五年（一五九七），日本丰臣秀吉再度出兵侵朝鲜，他以兵部尚书总督蓟辽；请募兵川、浙，并调蓟、辽、宣、大、山、陕兵及福建水师、吴淞水师，在稷山、蔚山大败日军；二十七年告捷还京，功晋太子太保。此书为其经略御倭事宜任上所上奏疏，从中可了解朝鲜倭患及明军援朝抗倭之详情。

《御倭史料汇编》中所收史料个别处有缺页、缺卷情况，如《皇明驭倭录》、《经略御倭奏议》，缺页处已作标注。编印中难免还有其它疏漏，敬请指正。

经

莉

二〇〇四年四月

(三)

# 御倭史料汇编总目录

## 第一册

倭志

御倭军事条款

倭情考略

嘉靖东南平倭通录

倭患考原(附恤援朝鲜倭患考、倭俗考)

## 第二册

皇明驭倭录

## 第三册

皇明驭倭录

## 第四册

经略御倭奏议

## 第五册

经略御倭奏议

# 御倭史料汇编目录（一）

倭志	一
御倭军事条款	一三
倭情考略	五九
嘉靖东南平倭通录	一四七
倭患考原（附恤援朝鲜倭患考、倭俗考）	三〇九

倭志

鳳州王世貞撰

日本古倭奴國在大海中於閩浙為東北隅其國主以王為姓世世不易文武官僚亦然有五畿七道統郡至五百七十三然皆依水附嶼大者不過中國一村落而已戶可七萬餘課丁八十八萬三千有奇自元師討日本者沒於水不得志日本亦絕不復來貢

高帝初遣使臣趙秩諭降之僧祖朝來貢方物十三年丞相胡唯庸謀叛令伏精兵貢艘中計以表裏挾上即不遂秉

風掠庫物而遁會事露悉誅其卒而發僧使於陝西四川  
著訓示後世絕不與通於是遣信國公湯和等治  
海規畫南直隸山東浙江福建廣東西咸置行都司以備  
倭為名大半盤錯矣永樂初太監鄭和等齎賞諭諸海國  
日本首先歸附詔厚賚之封其鎮山賜勑令百道與之期  
期十年一貢無何三千人犯遼東為都督劉江所破殺無  
噍類自是欽跡不敢大為寇而小抄盜亦不絕或其主  
不知也其貢則恒多先期而至要以利中國給賚與互市  
為利耳嘉靖初其主幼冲不能制群臣右京兆大夫高貢

使宋素卿貢亡何在京兆大夫內藝興遣宗設貢咸遭請  
勘合後先至寧波爭長不相下宗設衆盛於宋素卿遂攻  
敗之追北至紹興礪諸郡縣殺掠以千計都指揮劉錦及  
千百戶等官遇之皆免後以詔旨諭始肯聽途解自是  
有輕中國心矣而中國亡命者多跳聚海衆為舶主往來  
行賈閩浙之間又以財物役屬勇悍倭奴自衛而閩浙間  
奸商猾民覬其利厚私互市違禁器物咸托官豪庇引薦  
司莫敢誰何黠者又取其責匿去莫與酬舶人怒則輒有  
所殺害而他舶不為商者又行剽掠海中漸革聞

朝廷慮之乃特設閩浙巡撫開軍門聽以軍法從事而所用撫臣朱紈素潔廉然旣果壯往則日夜練兵甲嚴糾察數尋舶盜誅數破誅之而又嚴根株通海者令迫切諸豪右咸惴々重足立其仕宦貴臣相向紈不休竟以擅殺逮紈及置二司用事者於理紈恚自殺乃罷巡撫不復設而船主土豪益自喜為奸益甚官司視以目莫之禁矣壬子賊始犯台州破黃巖象山諸邑議復設提督都御史用家巖為之時沿海衛所軍久廢弛不習戰軍府草創財用彊屈家巖於是益召募曉勇委良將申約束置謀其巢穴覆之

斬獲以千計於是移舟而南犯吳松郡二郡固都會素沃饒而其民愈怯弱賊至則咸壞散不支廩載而去所被攻剽郡邑爭以檄書上聞巡撫操江憲臣相繼罷而家嚴又以雲中急改節鉞

天子數憂東南計用張經矣倭賊勇而鰻不甚別生死每戰輒赤體提三尺刀舞而前無能捍者其魁則皆閩浙人善設伏能以寡擊衆反客主勞逸而用之此所以恒勝也大群數千人小群數百人比之喟起而舶主椎王直為最雄  
涂海次之又有毛海峯彭老不下十餘帥張經者南京兵

部尚書也朝計調二廣狼土兵討之而經舊嘗為波總督  
有威惠經亦慷慨以平賊自負故用為大帥節制當天下  
半得以便宜行事開府辟召諸郎署叅佐中外忻之謂賊  
旦夕盡矣然經素貴侈靡行事有承平風而諸特用大將  
何卿沈希儀等名位極老而騎新進之士又嫖猾果往速  
退田州瓦氏及山東鎗手兵連戰敗去經望實稍損矣  
而侍郎趙文華出督察文華繇上疏行有所負挾願指凌  
經而經以大臣自重出具上文華恚則疏連劾經謂其才  
足辨也特家閥避賊讐故嘆惜縱賊耳而會兵科亦有言

上怒甚趣使捕徵經則已聚兵大破賊於嘉興斬首二千  
級溺水死者称是兵科言宜留經以賊平自効不聽併巡  
撫李天寵皆論死文華既以攘其功則奏超巡按御史胡  
宗憲代天寵督臣亦有更置由是中外文武端重足立  
憂不在倭矣文華倣還朝進太子太保工部尚書而宗憲  
亦遂以兵部侍郎總督無何徐海入寇圍巡撫阮鶚躡所  
地告急疏上尚書趙文華請出督許之其進止機宜如張  
經加重乃與宗憲誘徐海降而合兵掩捕平之徐海敗進  
文華少保宗憲亦遷右都御史又明年獲王宣王直者故

徽人也以事走海上後為舶主頗尚信有盜道雖夷主亦愛服之而其姓名常借他舶以是凡有入掠者皆云直主之蹤跡詭秘未可知也宗憲亦徽人乃以金帛厚賄誘之云若降吾以若為都督置司海上通互市而直亦自奮言必能禦清海波贖汝命宗憲與之誓甚苦直信之遂入杭州宗憲具狀上聞然不敢悉其故廷議以直元亮不可赦棄市宗憲亦得加太子太保餘遷賞有差然其衆無歸者而寇復犯淮揚不利連犯吳越巢閩中首尾七八歲間所破城十餘掠子女財物數百千萬官軍吏民戰及俘死者

不下數十萬雖時有勝負雅不相當而轉漕軍食橫賞賜乾沒入橐中者以鉅萬計天下騷動東南髓膏竭矣胡松著海圖說曰始倭之通中國也實自遼東今乃從南道浮海率自溫州寧波以入風東北汛自彼來此約可四五日程蓋其去遼甚遠而去閩浙甚通若尽其國界則東西也長行可四五月南北也短行三月而皆極於海其西北至高麗也必由對馬島開洋順風七日其貢使之來必由博多開洋必由薩摩州開洋順風七日其貢使之來必由博多開洋歷五島而入中國以造舟水手俱在博多故也貢舶回則

徑收長門以抽分司官在也若其入寇則隨風所之東北  
風猛則由薩摩或五島至大小琉球而仍視風之變遷北  
多則犯廣東多則犯福建若正南風猛則必由五島歷  
天堂宮而視之變遷東北多則至烏沙門分縕或至韭山  
海閘門而犯溫州或由丹山之南而犯定海犯象山奉化  
犯昌國犯台州正東風多則至李西舉壁下陳錢分縕或  
由洋山之南而犯臨觀犯錢塘或由洋山之北而犯青村  
南涯犯太倉或過南沙而入大江若在大洋而風歛東南  
也則犯淮揚登萊若在五島開洋而南風方猛則趨遼陽